

证券代码：300820

证券简称：英杰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6-051

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；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9月16日14:3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6日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6日9:15至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四川省德阳市金沙江西路686号公司二楼报告厅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王军先生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监管指引第2号》”）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8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本次会议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20人，代表股份157,628,952股，占

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.3866%（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”指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数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总数，下同）。

其中，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8 人，代表股份 147,208,684 股，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.6675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2 人，代表股份 10,420,268 股，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191%。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 113 人，代表股份 10,422,768 股，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202%。

其中，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2,500 股，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1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12 人，代表股份 10,420,268 股，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191%。

9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/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 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 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表决 结果
			股数 （股）	比例	股数 （股）	比例	股数 （股）	比例	股数 （股）	
1.00	关于公司《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议案	总 表 决 情况	156,665,567	99.4041 %	919,025	0.5831 %	20,200	0.0128 %	24,160	通过
		其中，中 小 股 东 的 表 决 情况	9,459,383	90.9678 %	919,025	8.8380 %	20,200	0.1943 %	24,160	
2.00	关于公司《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议案	总 表 决 情况	156,665,467	99.4040 %	921,025	0.5844 %	18,300	0.0116 %	24,160	通过
		其中，中 小 股 东 的 表 决 情况	9,459,283	90.9668 %	921,025	8.8572 %	18,300	0.1760 %	24,160	
3.00	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	总 表 决 情况	156,664,267	99.4032 %	922,225	0.5852 %	18,300	0.0116 %	24,160	通过
		其中，中 小 股 东 的 表 决 情况	9,458,083	90.9553 %	922,225	8.8687 %	18,300	0.1760 %	24,160	

注：1、上述提案 1.00、2.00、3.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；

2、上述提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表决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会由国浩律师（成都）事务所指派律师刘小进、陈虹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监管指引第 2 号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；

2、国浩律师（成都）事务所关于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16 日